

武功县人民法院  
2020 年部门综合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 二、2020 年年度部门工作任务
-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四、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 第二部分 收支情况

五、2020 年部门预算收支说明

## 第三部分 其他说明情况

六、部门预算“三公”经费等情况说明

七、部门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八、部门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九、部门预算绩效目标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安排说明

十一、专业名词解释

## 第四部分 公开报表

(具体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对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负责并报告工作，接受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的监督。接受市中级人民法院的指导。

2. 依法向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提出议案。

3. 依据《宪法》和国家的法律、法规以及最高人民法院的审判工作方针、政策和省、市院的工作部署，结合我院实际，安排部署本院的审判工作并组织实施。

4. 对于刑事犯罪、经济犯罪案件依法审理判处。掌握社会治安动态，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

5. 依法开展民事、行政审判活动。

6. 依法审查民事案件诉讼、申诉和接待来信来访。

7. 依法受理民事和行政案件的申请执行。

8. 对审判工作中具体应用法律的问题进行研究，向立法机关和上级法院提供审判工作信息。

9. 提请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任免法院副院长、审判委员会委员、审判员、法庭庭长。

10. 规划和实施全院的装备工作，有条件时逐步开展审判中有关技术工作和物证检验、鉴定、审核工作。

11. 负责院机关及全系统的组织宣传、人事管理、奖惩任免、工资福利、考证考核、离退休管理、计划生育和精神文明建设等工作。

12. 承办县委、县人大、县政府及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 二、2020 年年度部门工作任务

1. 指导思想加强审判执行工作和自身建设，切实转变工作作风，着力提高司法公信力，积极承担社会责任，推动各项工作再上新台阶。

### 2. 总体目标

#### （一）审判执行工作

##### 1、公正指标

2、效率指标

3、效果指标

4、其他指标

## （二）队伍建设

1、对照“中央八项规定”，认真践行党的群众路线

2、扎实推进司法能力

3、加强纪律作风教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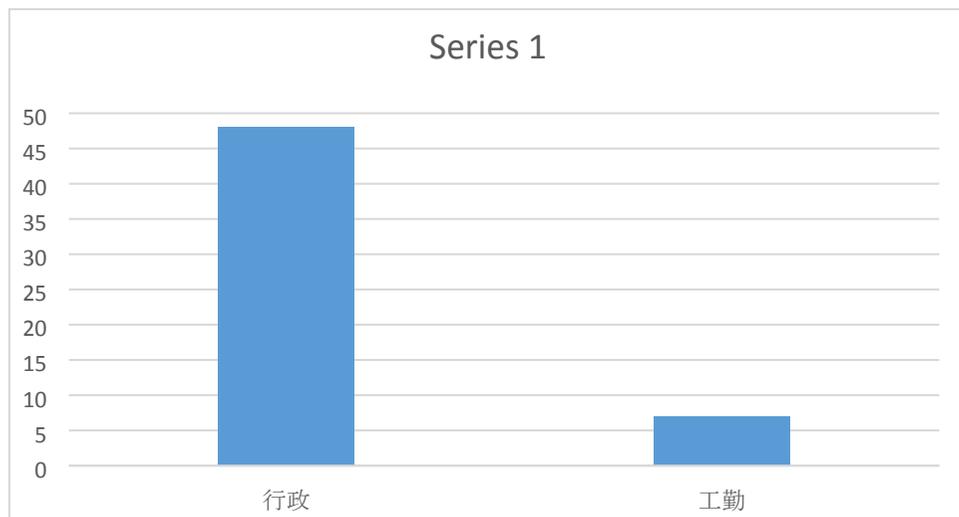
4、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

##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武功县人民法院（机关）为一级预算单位，经费管理为财政集中支付，独立核算。

#### 四、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截止 2019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61 人，其中行政编制 61 人、事业编制 0 人；实有人员 55 人，其中行政 48 人、工勤 7 人。



#### 五、2020 年部门预算收支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0 年部门预算收支 1088.18 万元。较上年减少 163.71 万元，主要原因是按规定压减经费。

（二）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2020 年部门预算收支 1088.18 万元。较上年减少 163.71 万元，主要原因是按规定压减经费。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明细情况。

1、2020 年部门预算收支 1088.18 万元。较上年减少 163.71 万元，主要原因是按规定压减经费。

2、支出按功能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行政运行支出 845.28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756.82 万元，公用经费支出 87.2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1.26 万元，较上年减少 2.53 万元主要是办公经费下调；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242.9 万元，与上年度增加 7.78 万元，主要是法庭维修改造增加。

### 3、支出按经济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基本支出预算 845.28 万元。工资福利支出 756.82 万元（其中基本工资 264.94 万元，津贴 202.3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 59 万元，医疗保险 38.24 万元，住房公积金 46.22 万元，奖金 146.1 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26 万元；商品服务支出 87.2 万元；。

专项支出预算 242.9 万元，较上年增加 6.9 万元，主要由于主要是法庭维修改造增加。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

（六）“三公”经费等预算情况。部门“三公”经费预算支出 10.8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2.8 万元，公务车辆运行维护费 8 万元），较上年减少 0.1 万元；会议费预算支出 1 万元、培训费预算支出 0 万元。

（七）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2020 年机关行政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87.2 万元，比上年减少 5.8

万元，原因是按要求压减经费。

（八）政府采购情况。本部门 2020 年无政府采购预算。

## 6、部门预算“三公”经费等预算情况说明

2020 年“三公”经费等预算情况。部门“三公”经费预算支出 10.8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2.8 万元，公务车辆运行维护费 8 万元），较上年减少 2 万元；会议费预算支出 1 万元、培训费预算支出 0 万元。

本部门无 2019 年结转的列权责发生制核算的“三公”经费支出。

本部门无 2019 年结转的列权责发生制核算的会议费支出，本部门无 2019 年结转的列权责发生制核算的培训费支出。

## 七、部门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所属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13 辆，单价 1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2020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安排购置单价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 八、部门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20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共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类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类预算 0 万元。

2020 年，本部门无 2019 年结转的列权责发生制核算的财政拨款支出。

## 九、部门预算绩效目标说明

2020 年本部门实现了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1088.18 万元，政府性

基金预算当年拨款 0 万元。

## 10、机关运行经费安排说明

2020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46.12 万元，比 2019 年预算减少 1.76 万元，主要原因在于按规定压缩经费。

本部门无 2019 年结转的列权责发生制核算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 十一、专业名词解释

（一）“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

（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 第四部分 公开报表